

直播平台买礼物 大学生落入陷阱

警方提醒

不要随意转发或点击
非官方渠道发布的游戏链接
对陌生人发来的二维码
不要轻易扫描并付款

玩游戏,看直播,点赞、送花,很多大学生闲暇生活紧跟网络时尚潮流,可谓丰富多彩。不过,他们不知道其中也潜伏着骗子,稍不留神就会落入骗子编织的陷阱。小彭同学的亲身经历或许能给大家带来警示——

小彭是一个名叫美人鱼的直播平台玩家,平时喜欢在平台上点点赞、送送花。上月月初,他特别喜欢一个游戏主播,可是自己手头的礼物“钻石”不够,靠做任务收集又太慢。

这时,他刚好看到游戏直播的评论下,有一个写着低价出售直播礼物的广告。出于好奇,他就加了对方的QQ和微信。过了会儿,对方在微信上问他是否要充直播“钻石”,只要10元就可以充9万“钻石”。

“我之前也有在APP的小游戏里通过淘宝购买游戏币,因此就没想那么多,还以为对方是游戏‘外挂’。”小彭说,对方后来给他发来一个平台链接,说是需要在这个平台上进行充值,并且必须通过支付宝来支付,付款后还需要把直播ID的截图给对方。

小彭按对方的提示操作,对方当时也将充值信息通过截图跟他确认,并核对了他的直播ID。

“我看他的截图觉得挺可信的,他发给我支付宝二维码,我就将10元通过扫码的方式转给了他。”小彭说,转完账后,对方问他要支付宝转账截图,他就把银行卡和支付宝的支付截图都发给了对方。

“估计是对方看到了我银行卡里还有1000多元,就进行了接下来的骗局。”小彭懊悔地说,自己当时就一心想要买礼物“钻石”,没有多留个心眼,这才一步步落入了骗子的圈套。

当时,对方声称,小彭需要保证自己的支付宝里有1000元的余额,才能激活ID。小彭表示,自己银行卡里的钱已经转到微信里了,支付宝里没什么余额。于是对方说,微信也可以,还

让小彭把微信钱包截图。

小彭把微信钱包截图发给对方。对方随即发来一段语音,说微信与支付宝的操作不同,需要转账1000元,然后再退款。

“当时我只想尽早将9万‘钻石’拿到手,也没想那么多。后来回想起来,的确有问题,之前对方明明说只能通过支付宝,怎么没一会儿,微信也可以支付了。”小彭说。

小彭将990元通过微信扫码的方式转给对方,并发了支付凭证截图,后来仔细一看,微信支付的交易账单显示的是网易考拉海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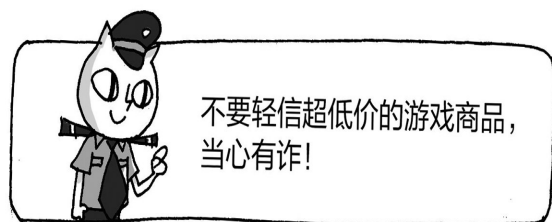
小彭当时有所怀疑,立刻要求对方退款。对方却称,联系了公司“财务”,但退款失败,并将退款截图也发给小彭。随后,对方通过语音联系小彭说,“财务”那边弄错了,保证金额应该是1500元,因为金额不一致,导致退款失败,并让小彭继续通过二维码支付500元,并称这次一定可以退款成功。

“我当时急于退钱,就把微信余额仅有的500元也转给了对方。”小彭说,过了一会,对方让他加“财务”的QQ处理退款事宜。他觉得事情越发奇怪了,但还是抱着一丝希望,加了“财务”的QQ。

“财务”让小彭在支付宝或者微信再存1000元余额。小彭说自己没钱了,“财务”让他去问朋友借钱,小彭这才对方肯定是骗子,随即报警。

市反诈中心提醒直播玩家或游戏玩家,不要轻信超低价直播礼物或游戏商品信息。虚拟物品的交易应选用游戏官方网站的交易平台,交易前应仔细确认物品的信息和来源的可信度,避免上当受骗。尤其要注意以下几点:

1. 不要随意转发或点击非官方渠道发布的游戏链接,更不要轻易填入个人信息,以防止个人信息泄露,造成财产损失。
2. 对于明显低于市场价格的优惠要格外慎



任山葳 绘

重,在作出转账或消费决定前应向官方客服人员咨询,避免落入骗子的圈套,因小失大。

3. 对于陌生人发送过来的二维码要提高警惕,不要轻易扫描并付款。

记者 张贻富
通讯员 夏怡雯 毛佳雯 康巍巍

公告

机动车驾驶证作废公告

2018年8月份,我市有376名机动车驾驶人因具有《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至第十项所规定的情形之一,机动车驾驶证已被依法注销,但未收回被注销的机动车驾驶证,根据《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七十七条第二款等规定,现公告作废。

注销机动车驾驶证(驾驶证最高准驾车型资格/实习准驾车型资格/校车驾驶资格)公告

2018年8月份,我市有117名机动车驾驶人因具有《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七十八条第一款、七十九条所规定的情形,机动车驾驶证(驾驶证最高准驾车型资格/实习准驾车型资格/校车驾驶资格)已被依法注销,但未收回被注销(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降级换证业务/未收回签注校车驾驶资格)的机动车驾驶证,根据相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机动车驾驶证停止使用公告

2018年8月份,我市有1468名机动车驾驶人因在一个记分周期内累计记分已达到12分,经通知拒不参加学习和考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五条规定,现公告其机动车驾驶证停止使用。

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作废公告

2018年8月份,下列在我局车辆管理所登记的机动车,因具有《机动车登记规定》第三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的规定情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九条第一款、《机动车登记规定》第三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等规定,公告下列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作废。具体如下:

大型汽车232辆,小型汽车2546辆,挂车68辆,教练汽车5辆,低速车1辆。

上述机动车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仍上道路行驶的,我局将依法收缴,强制报废并依法予以处罚。

机动车逾期未年检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3条规定,对登记后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下列汽车截至2018年8月底已超过检验有效期未参加安全技术检验,特此公告。具体如下:

大型汽车678辆,小型汽车28915辆,挂车304辆,教练汽车103辆。

为确保行车安全,请逾期未检验汽车所有人尽快到辖区相关机动车检测站办理汽车安全技术检验有关手续。

以上公告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http://ngb.122.gov.cn>)查询,相关公告内容同时将张贴在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车辆管理所(鄞州区中兴北路33号)的公告栏,机动车所有人或管理人可前往查询。

特此公告。

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
2018年9月17日